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PPP 项目终止实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项目中标及协议签署情况

1、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 月中标了来凤县乡镇污水处理全覆盖工程和来凤县城市污水处理厂提标升级、扩容改造及污水收集管网扩建工程 PPP 项目（详见 2018 年 1 月 18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取得 PPP 项目成交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

2、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中标了武威市凉州区静脉产业园 PPP 项目社会资本方采购项目（一期）（详见 2018 年 11 月 1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PPP 项目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3）。

二、项目终止原因及相关情况

1、因公司与招标人未能就项目公司设立及后续项目实施相关问题达成一致意见，公司与招标人决定解除《湖北省来凤县乡镇污水处理全覆盖工程和来凤县城市污水处理厂提标升级、扩容改造及污水收集管网扩建工程 PPP 项目合同》。公司终止参与该 PPP 项目。

截止目前，该项目未成立项目公司，未正式开展项目建设相关工作。

2、因公司与采购人未能就协议部分条款达成一致意见，公司与采购人未签署《武威市凉州区静脉产业园 PPP 项目特许经营合同》。公司终止参与该 PPP 项目。

截止目前，该项目未成立项目公司，未正式开展项目建设相关工作。

三、本公告所述项目终止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告所述 PPP 项目均处于项目前期阶段，未正式开展项目建设。本公告所述项目终止实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终止前述项目有利于防范公司经营风险，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固废处置业务及水生态业务是公司确立的战略性业务方向之一，公司将继续坚持在控制项目风险、提升经营质量的基础上，进一步推动在环保细分领域的发展。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日